

晋江市计划生育领导小组

晋计生领[1997]8号



晋江市计生领导小组 关于计划外生育费财务工作 整改的实施意见

各镇（场）计生领导小组：

为加强计划外生育费财务管理，全面提高管理水平，根据《闽计生委字[1997]8号》文件通知精神，结合当前我市计划外生育费财务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特提出如下整改实施意见：

一、建立健全征收花名册。根据统计年报表的计划外生育情况，每年按村（居）顺序建立征收花名册。征收花名册的内容包括：村名、户号、夫妇姓名、计划外生育情况、应征金额、已征金额、待征金额要填写清楚，镇、村两级征收花名册情况要相符。

二、做好征收票据的发放管理及其票面规范的填写工作。

1、征收票据的发放。会计人员负责对征收、罚款、收费等票据的管理。认真做好票据造册发放、收缴、核销以及征收款的核对。票据按镇下片（点）于

部 1 人专门管理（简称票据管理员）发放。每次发放 1 本票据，大量征收时最多只发放 2 本票据。

2、征收款缴交办法。经出纳核实征收票据金额，开具存款单，由票据管理员直接到银行存款。出纳收到银行存款单和收费票据第二联记帐凭证联后，出纳要在第四联计生委备案联后注明缴交的票据起止号码、金额、时间，并签名盖章。票据管理员无论当月是否征收，每月底都要带票据到出纳处核实。做到及时缴交征收款，严禁坐支挪用。

3、票面的规范填写。票面填写不能缺项，征收事由应填写违反年月、早育、未达间隔、超生胎次，应征金额。补征收还应在备注栏内填写原先每次征收时间、征收金额。

4、加强票据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。选派票据管理员要求文化素质高、责任心强的镇干部兼任。计生办要经常组织对票据管理员进行业务培训。培训的主要内容：征收标准、征收程序、票面规范填写、征收款缴交办法等。

三、严格计划外生育费开支使用程序和范围。

1、坚持执行计生专职副书记一支笔审批制度。

2、镇年度财政预算每年初都要提交镇人大通过。在通过前各镇计生办应主动了解，协调镇财政

3、根据《管理办法》规定，村级征收分成取消划拨制。从7月份起我市统一采用报帐制。具体做法：村（居）委会必须按季度编报用款计划，报镇（场）计生办审核，计生专职副书记审批。村（居）委会根据批准的用款计划向镇（场）计生办预借计划外生育费，开支后，凭支出凭证向镇计生办报支。

4、严格按照规定发放计生奖金和补贴，计生奖金补贴超规部分由镇（场）有关领导责成镇财政划拨冲抵；挪用严重的镇（场）必须制订整改办法和还款计划。

四、抓好计划外生育费财务工作的监督检查。并且纳入年度考核内容，对于整改不力，问题严重的镇（场）要给予通报批评，限期改正。

此意见，望各镇（场）认真贯彻执行。

晋江市计生领导小组
一九九七年七月十一日

抄送：泉州市计生委，晋江市计生领导小组成员、朱书记

晋江市计生领导小组

1997年7月11日
